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64)

## 於2011年6月8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之投票結果

維奧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於2011年6月8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所有載於股東特別大會通告之普通決議案均以投票表決方式獲得通過。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11年5月23日之通函(「通函」)，內容有關(其中包括)(1)有關(A)建議認購維奧集團控股有限公司之股份；及(B)建議認購維奧集團控股有限公司發行之可換股債券之認購協議；及(2)申請清洗豁免。除非另有界定，否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內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在2011年6月8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於日期為2011年5月23日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內所載的第1項決議案獲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而第2項決議案亦獲獨立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該等普通決議案的投票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所投票數 (概約%)	
		贊成	反對
1	確認、批准及追認認購協議及據此擬進行之交易，包括行使可換股債券附帶換股權時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及換股股份。	714,743,154 (99.7955%)	1,465,000 (0.2045%)
2	批准清洗豁免。	156,444,166 (99.0723%)	1,465,000 (0.9277%)

由於各項普通決議案之贊成票數超過50%，所有上述決議案正式通過為本公司之普通決議案。

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為股東特別大會點票之監票人。

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有關決議案之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數為1,630,586,993股股份。誠如通函所述，Perfect Develop Holding Inc.、與其一致行動人士及其聯繫人士已就批准清洗豁免的決議案放棄投票。於本公告日期，Perfect Develop Holding Inc.、與其一致行動人士及其聯繫人士合併持有559,298,988股股份。賦予獨立股東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批准清洗豁免決議案之股份總數為1,071,288,005股。

股份認購交割之後，中國鈾業發展有限公司及與其一致行動人士將持有1,670,000,000股股份之權益，相當於本公司經認購股份擴大後全部已發行股本約50.60%（假設可換股債券附帶的換股權未獲行使）。股份認購及可換股債券之認購交割後（假設可換股債券附帶的換股權獲悉數行使），中國鈾業發展有限公司及與其一致行動人士將持有4,278,695,652股股份之權益，相當於本公司經認購股份及換股股份擴大後全部已發行股本約72.41%。

承董事會命  
維奧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張顯翹

香港，2011年6月8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6名執行董事：徐小凡先生、陳志宇先生、郭琳女士、黃澤民先生、李可先生及劉津先生；以及3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廣耀先生、呂天能先生及張家華先生組成。

董事願就本公告所載資料之準確性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本公告所表達之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達致，且本公告並無遺漏其他事實，以致本公告之任何內容產生誤導。